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连续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文，以下简称“128号文”）的相关规定，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建峰化工”）对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950，证券简称：*ST建峰）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价格波动情况，以及该期间与深圳成份指数（399001.SZ）及申万化工行业指数（801030.SI）波动情况进行了自查比较。情况如下：

日期	建峰化工 收盘价（元/股）	深圳成份指数 （点）	申万化工行业指数 （点）
2016年2月19日	6.43	10,162.31	2,801.09
2016年3月18日	7.45	10,126.58	2,861.54
涨跌幅(%)	15.86%	-3.65%	2.16%

数据来源：Wind资讯

公司股价在上述期间内涨幅为15.86%，剔除大盘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的累积涨幅分别为19.51%、13.71%。公司股价在本次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积涨跌幅未超过20%，未达到128号文第五条相关标准。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连续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之盖章页）

